**工业核技术利用类“广东省辐射安全与防护示范单位”复评自评表**

填报单位： （盖章） 填报人员： 联系电话： 邮箱：

| **类 别** | **项 目** | **执行情况** | **说 明** |
| --- | --- | --- | --- |
| **环保手续情况** | 获得示范单位称号至今，新增核技术利用项目均办理了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和竣工验收审批手续 | 是□ 否□ |  |
| 获得示范单位称号至今，《辐射安全许可证》在有效期内，并严格按照许可范围和时限开展应用活动 | 是□ 否□ |  |
| 获得示范单位称号至今，新增密封放射源、非密封放射性同位素转移手续完备，并具有废源收贮协议和放射性物质运输协议；台账明晰 | 是□ 否□ |  |
| **辐射安全管理及监测情况** | 获得示范单位称号至今，辐射事故应急方案按实际情况更新，应急准备工作充分，并定期进行辐射事故应急演习 | 是□ 否□ |  |
| 获得示范单位称号至今，定期测量和评价放射性辐射水平和场所剂量率，确认工作场所处于辐射安全状态，并对监测结果记录存档 | 是□ 否□ |  |
| 获得示范单位称号至今，辐射工作人员经过培训考核、具备基本防护能力；对辐射工作人员的外照射进行测量，以确保不超过辐射限值，并对个人剂量记录存档 | 是□ 否□ |  |
| 获得示范单位称号至今，认真落实辐射安全与防护年度评估报告制度 | 是□ 否□ |  |
| 获得示范单位称号至今，无发生辐射事件（事故），无受到监管部门警告或处罚 | | 是□ 否□ |  |
| 获得示范单位称号至今，在辐射防护方面有新举措 | | 是□ 否□ |  |

注：上述内容请附上相应资料

**核能核电类“广东省辐射安全与防护示范单位”复评自评表**

填报单位： （盖章） 填报人员： 联系电话： 邮箱：

| **类 别** | **项 目** | **执行情况** | **说 明** |
| --- | --- | --- | --- |
| **环保手续情况** | 获得示范单位称号至今，新增核技术应用项目均办理了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和竣工验收审批手续 | 是□ 否□ |  |
| 获得示范单位称号至今，《辐射安全许可证》在有效期内，并严格按照许可范围和时限开展应用活动 | 是□ 否□ |  |
| 获得示范单位称号至今，新增密封放射源、非密封放射性同位素转移手续完备，并具有废源收贮协议和放射性物质运输协议；台账明晰 | 是□ 否□ |  |
| **辐射安全管理及监测情况** | 获得示范单位称号至今，辐射事故应急方案按实际情况更新，应急准备工作充分，并定期进行辐射事故应急演习 | 是□ 否□ |  |
| 获得示范单位称号至今，定期测量和评价放射性辐射水平和场所剂量率，确认工作场所处于辐射安全状态，并对监测结果记录存档 | 是□ 否□ |  |
| 获得示范单位称号至今，辐射工作人员经过培训考核、具备基本防护能力；对辐射工作人员的外照射进行测量，以确保不超过辐射限值，并对个人剂量记录存档 | 是□ 否□ |  |
| 获得示范单位称号至今，认真落实辐射安全与防护年度评估报告制度 | 是□ 否□ |  |
| 获得示范单位称号至今，无发生辐射事件（事故），无受到监管部门警告或处罚 | | 是□ 否□ |  |
| 获得示范单位称号至今，核电厂安全信息公开，注重公众沟通，积极开展核电厂安全与防护公众宣传 | | 是□ 否□ |  |
| 获得示范单位称号至今，在辐射防护方面有新举措 | | 是□ 否□ |  |

注：上述内容请附上相应资料

**铀（伴生）矿冶类“广东省辐射安全与防护示范单位”复评自评表**

填报单位： （盖章） 填报人员： 联系电话： 邮箱：

| **类 别** | **项 目** | **执行情况** | **说 明** |
| --- | --- | --- | --- |
| **环保手续情况** | 获得示范单位称号至今，新增项目均按要求办理了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和竣工验收审批手续 | 是□ 否□ |  |
| **辐射安全管理**  **达标排放情况** | 获得示范单位称号至今，辐射环境管理组织机构满足法律法规要求，并有效运作 | 是□ 否□ |  |
| 获得示范单位称号至今，持续保持保持良好的防护与安全文化素质，有关人员都有适当培训并具有相应的能力 | 是□ 否□ |  |
| 获得示范单位称号至今，制定有年度辐射防护管理计划并有效执行 | 是□ 否□ |  |
| 获得示范单位称号至今，矿山及选矿厂的工作场所辐射防护措施满足相关的标准要求 | 是□ 否□ |  |
| 获得示范单位称号至今，铀矿冶生产人员个人防护用品要求严格落实 | 是□ 否□ |  |
| 获得示范单位称号至今，铀矿冶生产过程采用合适的工艺流程和设备，使产生的废物量最小，减少“三废”排放的数量和降低放射性核素活度浓度，“三废”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处置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 是□ 否□ |  |
| 获得示范单位称号至今，严格按照有关规定的要求，制定相应的监测计划，规范开展辐射监测工作，及时开展监测信息公开 | 是□ 否□ |  |
| 获得示范单位称号至今，辐射工作人员经过培训考核，具备基本防护能力 | 是□ 否□ |  |
| 获得示范单位称号至今，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监督检查发现的问题都逐一完成整改 | | 是□ 否□ |  |
| 获得示范单位称号至今，积极（或协助）推动暂存的放射性固体废物合理处置处理 | | 是□ 否□ |  |
| 获得示范单位称号至今，无发生辐射事件（事故），无受到监管部门警告或处罚 | | 是□ 否□ |  |
| 获得示范单位称号至今，安全信息公开，注重公众沟通、积极开展安全与防护公众宣传 | | 是□ 否□ |  |
| 获得示范单位称号至今，在辐射防护方面有新举措 | | 是□ 否□ |  |

注：上述内容请附上相应资料

**医学类“广东省医用辐射安全放心示范单位”复评自评表**

填报单位： （盖章） 填报人员： 联系电话： 邮箱：

| **类 别** | **项 目** | **执行情况** | **说 明** |
| --- | --- | --- | --- |
| **环保手续情况** | 获得示范单位称号至今，新增核技术利用项目均办理了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和竣工验收审批手续 | 是□ 否□ |  |
| 获得示范单位称号至今，《辐射安全许可证》在有效期内，并严格按照许可范围和时限开展应用活动 | 是□ 否□ |  |
| 获得示范单位称号至今，新增密封放射源、非密封放射性同位素转移手续完备，并具有废源收贮协议和放射性物质运输协议；台账明晰 | 是□ 否□ |  |
| **辐射安全与防护管理情况** | 获得示范单位称号至今，辐射事故应急方案按实际情况更新，应急准备工作充分，并定期进行辐射事故应急演习 | 是□ 否□ |  |
| 获得示范单位称号至今，放射性同位素贮存场所防火、防盗、防破坏措施完整，贮存、领取、使用、归还放射性同位素有登记、核查，做到账物相符 | 是□ 否□ |  |
| 获得示范单位称号至今，放射性“三废”标识明晰，有记录可查、去向清楚，排放达标 | 是□ 否□ |  |
| 获得示范单位称号至今，认真落实辐射监测制度，对监测结果记录存档 | 是□ 否□ |  |
| 获得示范单位称号至今，辐射工作人员经过培训考核、具备基本防护能力；对辐射工作人员的外照射进行测量，以确保不超过辐射限值，并对个人剂量记录存档 | 是□ 否□ |  |
| 获得示范单位称号至今，认真落实辐射安全与防护年度评估报告制度 | 是□ 否□ |  |
| 获得示范单位称号至今，无发生辐射事故，无受到监管部门警告或处罚 | | 是□ 否□ |  |
| 获得示范单位称号至今，在辐射防护方面有新举措 | | 是□ 否□ |  |

注：上述内容请附上相应资料

**电磁类“广东省绿色电磁示范单位”复评自评表**

填报单位： （盖章） 填报人员： 联系电话： 邮箱：

| **类 别** | **项 目** | **执行情况** | **说 明** |
| --- | --- | --- | --- |
| **环保手续情况** | 获得示范单位称号至今，新增项目均办理环境影响评价与项目竣工验收审批手续，或备案手续，并按照要求对相关环境信息进行公示 | 是□ 否□ |  |
| **环境监测情况** | 获得示范单位称号至今，项目周围各项因子满足国家相关标准；项目周围相应警示标识清晰 | 是□ 否□ |  |
| 获得示范单位称号至今，认真落实日常监测工作，不定期对项目进行监测，结果有记录和存档 | 是□ 否□ |  |
| 获得示范单位称号至今，对投诉项目或比较敏感的电磁环境有委托有资质机构进行现状监测，并将监测结果报相关主管部门备案 | 是□ 否□ |  |
| 获得示范单位称号至今，做好电磁辐射科普知识宣传普及与公众沟通工作 | | 是□ 否□ |  |
| 获得示范单位称号至今，组织相关人员参加环保培训 | | 是□ 否□ |  |

注：上述内容请附上相应资料